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承辦人：張淳淇
電話：037-559585
傳真：037-337316
電子信箱：chunchi0525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101232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76997_111D2039383-01.pdf、111D076997_111D2039384-01.pdf、
111D076997_111D2039385-01.pdf、111D076997_111D2039386-01.pdf、
111D076997_111D2039387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公教人員保險失能給付標準」附表業經銓敘部以民國111年6月29日部退一字第11154674421號令修正發布；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附表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1年6月29日部退一字第1115467442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所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